青阳县庙前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 经费预算

一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: 万元

	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
"三公"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(境)费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 费	公务用车运行 费	公务接待费
30.8		8		8	22.8

二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青阳县庙前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经费支出预算为30.8万元,比2024年预算减少1.2万元,下降3.75%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,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2.8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8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:

- 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0万元,与2024年预算 持平,持平原因主要是2024年与2025年均未安排此项预算。 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(境)计划,按照规 定标准安排;主要是用于庙前镇无此项预算安排。经费使用 严格执行省、市因公出国经费管理等相关规定。
- 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8万元,与2024年 预算持平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8万元,与2024年预算持平 ,持平原因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为定额运行经费,历年 来都是8万元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油费、保险、维修以及保 养等费用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,与2024年预算持平,持平

原因主要是2025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经费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庙前无此项支出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2.8万元,比2024年预算减少1.2万元,下降5.00%,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,在2024年度决算的基础上再减5%,严格控制吃喝风,减少三公经费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上级来镇检查、调研工作以及客商来镇考察、对接招商项目的接待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青阳县县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7〕127号)等相关规定。